

(B类)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广州银函〔2018〕780号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政协广东省委员会 十二届一次会议第20180884号提案答复意见的函

赖智明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建议试点粤港澳大湾区金融科技监管沙盒的提案收悉，现将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一、我省在金融科技领域的主要工作

近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我行会同有关部门，积极推动广东金融改革创新。截至2018年6月末，全省金融业完成增加值3802.77亿元，同比增长6.1%；新增A股上市公司、新三板和OTC挂牌企业分别是13家、46家和1860家，总数分别达到581家、1777家、34630家；实现保费收入2621.03亿元，保险资金累计投资广东余额8360.4亿元，为粤港澳大湾区

金融科技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与此同时，面对金融科技革命带来的新挑战、新机遇，我省大力开展金融科技产业融合创新试点等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关于金融服务创新驱动发展的若干意见》《广东省降低制造业企业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加大工作力度，助推粤港澳大湾区金融科技发展。

（一）金融科技网罗多方力量联动

2016年成立广东省科技金融促进会，由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分行等12家省内有影响力的科技金融机构组成，通过搭建全省科技金融多方联动协同平台，加强科技金融机构之间的交流互动，推动科技、金融、产业和政策四链融合。2017年在深圳成立了中国创新产业区块链“监管沙盒”，同年9月23日，在深圳召开了由中国电子商务协会金融科技研究院、中国电子商务协会互联网金融研究院、中国电子商务协会反欺诈中心主办，国盾集团承办的“2017年中国创新产业监管沙盒高峰论坛”。2018年5月，广东金融高新区举办了“区块链+”金融科技产业启动发布会，推动“区块链+”金融科技产业集聚创新发展。

（二）金融科技破局中小企业融资难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大力支持建设银行在广东设立全国首家大型商业银行总行级科技金融创新中心，开展科技金融服务创新。2018年8月，在“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与金融创新发展

论坛”上，建设银行正式对外发布“FIT 粤”4.0 科技金融综合服务方案，“科企贷贷看”普惠微信小程序正式上线，为科技企业提供更具有科技含量的数据集成新平台。目前，佛山、东莞、惠州等 11 个地市共设立了 90 余家科技支行。如惠州市设立的 10 家科技支行，主要以“FIT 粤科技”金融服务方案为依托，为科技企业提供个性、专属服务，设立以来共支持科技企业 392 家，累计发放贷款 51.03 亿元，有效缓解科技企业融资难问题。此外，我省积极建立面向科技型中小企业的普惠性科技金融工作机制，健全中小微企业融资政策性担保和再担保机构。目前，全省有政策性担保公司 31 家。2016 年初省财政出资 1.6 亿元设立广东科技再担保基金，委托省粤科担保具体运作基金，为省内科技担保机构或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的担保项目提供分险，对发生代偿的担保项目按一定的比例承担补偿责任。2017 年，科技再担保基金累计业务发生额 30350 万元，累计扶持科技型企业再担保项目 39 个。

（三）金融科技引导企业走向资本市场

为加快推进企业进入多层次资本市场，广东积极推动新三板科技企业挂牌上市工作，建立孵化器全链条为新三板提供科技企业“蓄水池”；建设覆盖全省各地市的科技金融服务平台，与银行、投资机构与券商等中介机构多方联动，辅导科技型中小企业挂牌上市；设立财政专项资金，引导调动社会资本投入科技信贷、科技风险投资和包括新三板在内的科技多层次资本市场，推动更多

优质科技型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发展壮大。截至 2018 年 3 月，广州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财政出资 1.8 亿元（实际到位 1.3 亿元），与知名投资机构合作设立了红土科信等 4 支合作子基金，管理资金规模达 15 亿元。珠海市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总规模 26.76 亿元，横琴自贸区设立了 3 亿元创新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专项资金和 5000 万元天使投资基金。佛山市已完成设立共 12 家子基金，总规模达 98.57 亿元。佛山市利用南海区双创引导基金，参与设立投向于“区块链+”金融科技产业的天使投资基金或创业投资基金，共同投资和培育一批“区块链+”金融科技企业进驻。

（四）金融科技助力金融风险监管

为进一步完善风险防控联席会议制度，加快推进数据互联互通，我省制定《广东省监测预警信息处理工作制度(试行)》，率先建立了地方金融风险全流程管理机制，实现“主动发现—精准预警—深度分析—协同处置—持续监测”的全链条防控机制和闭环管理。重点打造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中心（金鹰系统），南沙自贸区利用防控中心对区内融资租赁产业进行风险监控预警，助力打造全国融资租赁“第三极”。截至 2018 年 8 月，我省防控中心已对接全省约 1096 万个各类市场主体信息，对 222439 家重点目标企业进行实时监测和风险评级。广东农行自主研发“个贷风险监测管理系统”，充分发挥科技管理手段对个贷业务发展和风控的支撑作用，通过大数据分析，对客户还款记录、行为特征、账户

资金等情况进行识别，准确查找和预判潜在隐患，使风险管控更精准、高效。

二、金融监管沙盒机制建设相关情况

金融科技发展和金融创新在很大程度上突破了金融产品服务的地域和行业限制，大大扩展了原有金融监管范围，强化了金融系统的风险传递，增强了金融风险隐蔽性，对金融跨业和跨地区的监管协作提出了更高要求和新的挑战。“监管沙盒”是金融科技高速发展背景之下新兴的监管手段，为大湾区跨业和跨地区金融监管实践提供了新思路，但目前粤港澳大湾区在机制建设、人才储备、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关键方面与“监管沙盒”实施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各金融监管部门应抓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的契机，充分借鉴其他国家和地区监管沙盒的实施经验，探索研究跨业跨地区的“监管沙盒”合作机制，并逐步将监管沙盒理念融入到监管工作中，为正式开展实施“监管沙盒”做好准备。

（一）明确“监管沙盒”实施目的

“监管沙盒”的实施目的是提高金融运行效率或使消费者受益，因此应避免使其成为规避监管进行监管套利的工具。根据目前国内金融监管模式，可由人民银行牵头，会同地方金融监管局及其他金融监管部门以部门规章的形式制定、出台“监管沙盒”制度。“监管沙盒”应在授权或者监管豁免等方面符合现行的法律法规的条款，其测试过程也要在法律框架下展开，同时通过协调

“监管沙盒”与现行法律之间的关系，强化监管测试主体之间的行为规范，有效确保测试的权威性。粤港澳大湾区在“监管沙盒”机制建设上还可借鉴香港做法，仅放宽业务规范而不放宽机构准入，以鼓励持牌金融机构进行业务创新。

（二）规划好“监管沙盒”实施步骤

当前，金融科技核心是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改造或创新金融产品、经营模式和业务流程，在银、证、保业务以及互联网支付、P2P 网络借贷和股权众筹融资等领域都有广阔的应用空间，但整体来看，当前我国金融创新的主体仍以银行业为主，而且银行业在机构资质、风险防控、信息系统和人才储备等方面较其他类型金融机构更具比较优势。因此，大湾区监管沙盒机制应借鉴中国香港的做法，先在风控能力最强的银行业先试先行，通过缩小申请主体范围进一步减少试行中可能遇到的风险和问题，再适时拓宽到证券业、保险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同时，试行之初可借鉴英国模式，对每个测试项目指派专人进行跟踪沟通指导，增进他们对测试监管、政策和法律事项的理解，并及时掌握测试最新动态。

（三）储备“监管沙盒”相应监管人才

在开展大湾区金融监管沙盒实践工作中，相关监管部门不仅应对测试机构在申请、测试到正式评估等环节中提出个性化的建议和指引，还应根据监管原则对实际工作遇到各种有明显差异的

项目进行价值评判和风险管理，最后根据实施情况调整完善“监管沙盒”制度。为了在深入理解和认识金融科技创新的基础上，提升相机决策的水平，大湾区各金融监管部门应加强金融科技人才和知识的储备，使监管人员不仅懂金融监管，还要懂金融科技，满足金融科技监管需要。

（四）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

“监管沙盒”本质上是一种产品干预的新方法，大湾区监管沙盒机制可以借鉴国外先进做法，使金融科技的测试产品或服务在正式上市前具备完善的消费者权益保护措施。一是必须告知有意参与测试的消费者项目处于“监管沙盒”测试中及项目可能面临的风险。二是消费者必须是自愿参与，且需签署书面同意书。禁止以捆绑、强制等方式强迫消费者参与。三是参与“监管沙盒”测试的消费者有一般金融消费者同等的财产安全权和依法求偿权，测试企业还需制定经金融监管部门审核的详细的金融消费者保护以及补偿方案。

三、下阶段金融科技重点工作

为引导金融科技行业健康规范有序发展，我省将继续坚持兼顾金融创新与风险防范平衡发展的方针，按照国家部署要求，密切关注金融科技监管的国际动态，积极参与到“监管沙盒”等监管机制的建设之中。同时，我们结合提案中的具体提议，梳理出下阶段我省金融科技及“监管沙盒”机制建设中应开展的重点工

作。

（一）加强金融科技重大基础设施建设

我省将持续跟进金融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工作，积极鼓励和争取更多重要金融科技机构落户广东，加强与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联动作用，推动与港澳在金融科技的技术研发和转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科技园建设和运营方面的交流。支持广东自贸区大力发展金融科技，在依法合规前提下，加快区块链、大数据技术的研究和运用。推动广州金融科技产业园区的建设，为金融科技产业发展创造全新的环境，提供良好的服务，吸引更多优秀的金融科技企业 and 专业人才。

（二）强化粤港澳大湾区金融科技跨境监管机制

借助广东省地方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平台，加快推进金鹰系统与各相关部门的数据互联互通与共建共享，整合多方信息资源，形成地方金融大数据库。同时，对接“数字政府”建设框架，打造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立体监测防控体系。引导、督促各地市类金融企业接入金鹰系统，推进金融风险监测防控工作网格化管理，形成线上数据流、线下群防群治相结合的立体化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服务粤港澳大湾区经贸合作和金融市场发展。

（三）做好大湾区内“沙盒机制”实践开展的准备工作

一是在大湾区内金融监管部门间就金融创新与金融科技监管建立定期交流机制，交换监管经验和意见，共同探讨完善监管机制。二是大湾区内金融监管部门共享测试企业数据。中国内地

金融监管部门可以从测试企业定期报送的测试情况和数据中积累经验 and 案例，为适时调整监管政策和措施提供支持。跨地区共享测试企业数据可以为各方提供更为丰富的测试样本和数据。三是探索与中国香港等已推出“监管沙盒”制度的地区建立合作机制，对两地同时申请测试的项目通过简化流程、缩短测试时间等方式鼓励风险可控的金融创新跨区域推广。四是探索建立跨区域联合沙盒测试机制，对大湾区内推行的金融创新项目，在任一地区申请测试并通过审核后，可以按一定比例组成跨地区的消费者测试群体，多地同时进行测试。最终通过正式评估的项目，可以在多个测试地同时推广。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对广东省金融工作的关心支持。

附件：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附件只发主送单位）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018年12月7日

（联系人及电话：安康，020-81322559）

抄 送：广东省政府办公厅，广东省政协提案委员会，广东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广东银保监局筹备组，广东证监局。

内部发送：行级领导，营管部副主任，办公室，金融稳定处，法律事务处，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处，货币信贷管理处，调查统计处，支付结算处，科技处，金融研究处，反洗钱处。

联系人：安康 联系电话：020-81322559 （共印 8 份）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办公室

2018 年 12 月 10 日印发

附件

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赖智明委员：

您在广东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出的第 20180884 号提案，已经办复。在办理过程中，我们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您沟通 3 次，听取您的意见建议。现随复文附送本表两份，征求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沟通次数	
具体意见							
		提案者签名 年 月 日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年 月 日

请提案者收到提案答复件后，于 10 个工作日内，认真填妥本表，如表格部分不够填写，可加另纸。并分别寄回：1、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2318 房（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沿江西路 137 号、邮编：510120）；2、广东省政协提案委员会办公室（地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87 号、邮编：510600），以便作为对承办单位年度考核评议的依据。